

STUDY ON THE LITERATURE OF RELIGIOUS THEORY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宗教理论文献研究

毛 胜 著



中国出版集团
研究出版社

STUDY ON THE LITERATURE OF RELIGIOUS THEORY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宗教理论文献研究

毛 胜◎著



中国出版集团
研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文献研究 / 毛胜著. --
北京 : 研究出版社, 2020.5
ISBN 978-7-5199-0900-0

I . ①中… II . ①毛… III . 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宗
教学 - 文献 - 研究 IV . ① B92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20) 第 063238 号

出品人: 赵卜慧
图书策划: 张立明
责任编辑: 张立明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文献研究

ZHONGGUO TESE SHEHUI ZHUYI ZONGJIAO LILUN WENXIAN YANJIU

毛 胜 著

研究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011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A 座)

河北赛文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2020 年 5 月第 1 版 2020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19.75

字数: 293 千字

ISBN 978-7-5199-0900-0 定价: 62.00 元

邮购地址 100011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A 座

电话 (010) 64217619 64217612 (发行中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共产党正确认识和处理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理论原则和经验总结。这个理论主要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关于宗教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中的宗教理论的继承和发展，是认识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宗教问题、做好当代中国宗教工作的指导思想 and 行动指南。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是在改革开放历史新时期开创、形成和发展的，但它也凝结着改革开放前三十年中国共产党在宗教理论与实践探索中取得的成果。究其原因，在于前后两个历史时期的思想理论、方针政策、实际工作等方面虽然有很大差别，但它们在本质上都是对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探索，决不是彼此割裂、根本对立的。有鉴于此，笔者首先以历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文献为线索，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主题——正确认识和处理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进行集中探讨，并由此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历史逻辑和理论逻辑的内在统一。

围绕着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关于宗教问题的理论和实践探索，笔者以解读一篇或一组核心文献为切入点和中心点，梳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发展脉络，分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基本内容，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

的重大意义：

——以毛泽东批示《加强宗教问题的研究》为切入点，研究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对宗教问题的探索，及其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提供的思想基础、理论准备和实践经验；

——以邓小平关于宗教领域拨乱反正的论述、中共中央 1982 年 19 号文件为中心，研究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对宗教问题的探索，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历史起点与初步形成；

——以中共中央 1991 年 6 号文件、江泽民《论宗教问题》、中共中央 2002 年 3 号文件为中心，研究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对宗教问题的探索，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基本内容与指导意义；

——以胡锦涛关于保持和促进宗教关系和谐的论述为中心，研究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宗教问题的探索，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在新世纪新阶段的丰富与发展；

——以习近平关于认识和处理宗教问题的论述为中心，研究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宗教问题的探索，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的最新成果。

可以说，一篇篇凝聚着中国共产党人心血和智慧的重要宗教文献，仿佛镌刻在新中国宗教领域关键方位的一小块路标，廓清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基本框架，指示着新时期宗教实践的前进方向，也勾勒出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与中国宗教实际和时代特征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中国化的路线图。

一言以蔽之，笔者的研究意图就是以“理论”为主题，以“文献”为主体，以“史论结合”为方法，通过解读文献来探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发展历程、基本内容与重大意义。

目 录

绪 论 理论主题：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

——以历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文献为线索 / 001

第一章 思想基础：从毛泽东批示《加强宗教问题的研究》说起

- 一、实事求是：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宗教问题的根本方法 / 003
- 二、群众路线：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宗教问题的生命线 / 011
- 三、独立自主：正确认识和处理好中国宗教问题的重要原则 / 016
- 四、宗教“五性”论：在宗教领域运用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的理论成果 / 021
- 五、小结 / 025

第二章 历史起点：邓小平关于宗教领域拨乱反正的论述

- 一、恢复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准确把握中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实际情况，推动宗教领域的拨乱反正 / 030
- 二、重申中国共产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明确处理宗教问题的基本原则，并使党的方针政策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 / 036
- 三、根据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和新情况，对宗教工作提出新的要求 / 039
- 四、小结 / 042

第三章 奠基之作：中共中央 1982 年 19 号文件

- 一、继承：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基本原理的重申和坚持 / 045
- 二、纠正：对附加于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之上的错误观点的澄清和批判 / 049
- 三、完善：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一些理论政策主张的丰富和深化 / 053
- 四、发展：在新的实践中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运用和创新 / 057
- 五、小结 / 059

第四章 重要推进：中共中央 1991 年 6 号文件

- 一、回顾 20 世纪 80 年代宗教工作的新进展，辩证分析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 063
- 二、提出三大论断：正确处理宗教问题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内容”“依法对宗教事务进行管理”“使宗教同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 068
- 三、宗教工作新局面的开创与新经验的积累 / 072
- 四、小结 / 076

第五章 深刻阐述：江泽民《论宗教问题》

- 一、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历史唯物主义，准确回答“宗教是什么”这个基本理论问题 / 079
- 二、发展地而不是静止地认识宗教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存在和发展，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 082
- 三、全面地辩证地认识宗教的社会作用，注重发挥宗教的积极作用，同时抑制宗教的消极作用 / 086
- 四、清晰地区分宗教事务与宗教信仰，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全面保障宗教信仰自由 / 090
- 五、小结 / 095

第六章 工作指南：中共中央 2002 年 3 号文件

- 一、全面总结宗教工作的成绩，明确指出宗教领域的问题，进而分析新世纪新阶段宗教工作的基本任务，回答了“怎么看宗教问题”“为什么要加强宗教工作” / 097
- 二、系统概括党关于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着重阐释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回答了“宗教问题怎么办”“如何加强宗教工作” / 101
- 三、指出宗教工作的薄弱环节，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回答了“如何把握宗教工作重点”“怎样切实加强宗教工作” / 109
- 四、强调加强党对宗教工作领导的重要性，提出提高宗教工作水平的方法和途径，回答了“如何加强宗教政策的落实”“怎样开创宗教工作新局面” / 113
- 五、小结 / 115

第七章 重大命题：胡锦涛关于促进宗教关系和谐的论述

- 一、全面认识宗教的存在与发展及其影响，准确把握和认真对待中国的宗教问题，提出促进宗教关系和谐这个重大命题 / 118
- 二、深刻把握宗教关系的各个方面，保持和促进宗教与社会和谐相处，各宗教和谐相处，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信仰不同宗教群众和谐相处，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 123
- 三、全面理解全球化时代的宗教与国际关系，促进不同宗教和不同文明的交流对话、多元共存，努力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 / 127
- 四、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认真落实《宗教事务条例》，是促进宗教关系和谐的关键 / 132
- 五、充分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是促进宗教关系和谐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 137
- 六、小结 / 140

第八章 最新成果：习近平关于认识和处理宗教问题的论述

- 一、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强调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是关键所在，要求支持我国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 / 142
- 二、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强调要巩固和发展中国共产党同宗教界的统一战线，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 147
- 三、站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的高度，强调宗教工作关系党的执政前途和命运，指出宗教工作本质上是群众工作，要求各方面形成宗教工作的强大合力 / 151
- 四、站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高度，强调处理宗教问题的基本原则就是“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要求不断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 / 155
- 五、站在人类文明发展的高度，强调宗教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倡导不同文明、不同宗教交流互鉴、取长补短、共同进步 / 159
- 六、小结 / 164

附录一 论中国共产党与宪法性文献中关于宗教问题的规定 / 166

附录二 论中国共产党对政教关系的创造性探索

——以周恩来《关于基督教问题的四次谈话》为中心的考察 / 181

附录三 宗教界对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认识与思考

——以《赵朴初文集》、《丁光训文集》为例 / 200

附录四 学术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研究

——以中国知网 1978—2018 年相关文献的计量分析为线索 / 221

结语 / 249

主要参考文献 / 251

绪 论

理论主题：

正确认识和處理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
——以历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文献为线索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宗教问题，一贯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观察、思考和处理宗教问题。从1951年3月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到2016年4月召开的全国宗教工作会议，见证了党和政府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处理宗教问题的奋斗历史，记录了党和政府在不同历史阶段推进宗教工作所积累的宝贵经验，也展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宗教理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彰显了它的理论主题——怎样正确认识和處理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笔者尝试以历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的主要文献内容为线索，对这个主题进行梳理和分析。^①

一、时过境迁：从毛泽东《别了，司徒雷登》看认识和處理宗教问题的历史背景

在具体讨论“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之前，先简单回顾一下新中国成立前后的时局变化，以及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对新中国大政方针的思考。了解这个历史大背景，对于深入分析中国共产党关于认识和處理宗教问题的观

^① 需要说明的是，不定期召开的“全国宗教工作座谈会”“全国宗教厅局长会议”，以及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中关于宗教问题的内容，在研究中都有所涉及，但这里以历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文献为研究的线索和重点。此外，由于中共中央1982年19号文件、1991年6号文件、2002年3号文件等重点文献，在下文中专题研究，绪论部分不作详细分析。

点和政策，是很有必要的。

1949年3月5日至13日，在中国革命即将取得最后胜利的转折关头，中共中央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召开七届二中全会。毛泽东在这次会议上所作的报告，阐述了新中国成立后党在经济、政治、文化、外交等方面应采取的基本政策，并明确指出“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转变为工业国”“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方向。在这个报告中，毛泽东还表示，应当采取“有步骤地彻底地摧毁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控制权”的方针，包括“取消一切帝国主义在中国开办的宣传机关”，解决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①这样的政策，决定了基督教^②在新中国成立后必然要与帝国主义这座“大山”割断联系、划清界限。同样，汉地佛教、道教、藏传佛教、伊斯兰教也需要适应新形势和新要求，及时作出应有的制度变革，与封建主义这座“大山”割断联系、划清界限。

七届二中全会结束一个多月后，1949年4月21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发起渡江战役，并于23日占领国民党政府的首都南京。此时，包括苏联在内的诸国驻华使馆，已经随国民党政府迁往“临时首都”广州。但是，美国驻华大使司徒雷登一直留在南京，并与中国共产党代表进行了秘密会晤，商谈美国政府承认新中国的问题。在周恩来的安排下，黄华出任南京军事管制委员会外事处处长，负责与司徒雷登会谈。黄华肄业于司徒雷登创办并长期担任最高行政领导的燕京大学，两人有师徒之情；司徒雷登的私人秘书，双方会谈的重要联络人傅泾波，则是黄华的校友。然而，这种密切的关系，只是给会谈增添了些许融洽的气氛，却无法改变双方在政治见解上的原则性分歧。^③

1949年8月2日，司徒雷登不得不结束大使的使命，无奈地告别生活了56年之久的中国，和傅泾波一家启程返回美国。8月5日，美国

①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1949年3月5日），见《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7、1434页。

② 这里所谈的基督教，除个别地方指基督新教外，泛指广义的基督宗教，即基督新教与天主教。

③ 参见黄华：《亲历与见闻——黄华回忆录》，世界知识出版社2007年版，第79—85页；〔美〕司徒雷登：《在华五十年——司徒雷登回忆录》，程宗家译，北京出版社1982年版，第241—242页。

国务院发布白皮书《美国与中国关系——特别是1944年至1949年间的关系》，希望借此为自己的中国内战政策辩护。8月18日，毛泽东发表了《别了，司徒雷登》这篇著名文章，评价司徒雷登“是美国侵略政策彻底失败的象征”，白皮书是一部美帝国主义在中国人民中威信“破产的记录”；认为“司徒雷登走了，白皮书来了，很好，很好。这两件事都是值得庆祝的”。^①仅仅过了十二天，他又发表了《“友谊”，还是侵略？》一文，抨击美国除了强迫中国接受五口通商，还强迫中国接受传教士，并由宗教事业推广到“慈善”事业、文化事业、教育事业，并再次点名司徒雷登，说他“就是从事这些事业出了名，因而做了驻华大使的”。^②

诚如毛泽东所言，除了美国驻华大使、燕京大学校长的身份，司徒雷登主要是美国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教士。有别于其他传教士，司徒雷登并不否定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而是试图将基督教与中国传统文化进行有机地结合。他在口述著作《圣教布道近史》中“用儒家的概念去描述和诠释基督教教义”，并“借用儒家的‘大同主义’来描述基督教所要达到的最高境界”。^③司徒雷登的这种态度，使其在中国获得了颇为成功的传教生涯，犹如明朝万历年间来到中国传教的利玛窦^④。这不仅使美国教会对他刮目相看，也使他在中国赢得了广泛的声誉。然而，自称“是一个中国人更甚于是一个美国人”的他，或许难以想象司徒雷登这个名字在当代中国却成了声名狼藉的政治名词。

从时间的维度来审视司徒雷登在近现代中国的境遇，颇有意味。1840年鸦片战争后，尽管有坚船利炮和不平等条约的保驾护航，但基督教在中

① 《别了，司徒雷登》（1949年8月18日），见《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91、1497页。

② 《“友谊”，还是侵略？》（1949年8月30日），见《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506页。

③ 郝平：《司徒雷登其人其著》，见〔美〕司徒雷登：《司徒雷登日记——美国调停国共争持期间前后》，陈礼颂译，黄山书社2009年版，第4页。

④ 有学者这样评述利玛窦的传教方式：他“脱下原来穿的佛教僧服，换上士人的长袍”；“不去教堂传道，专同三五成群的优秀人士交谈”；“为宣传基督教义而引述孔孟学说”；“允许人们对祖先和皇帝敬礼叩头，认为这是合乎基督信条的俗理”。加上他“对汉语的精通以及所显示出来的西方技术——时钟、棱镜、世界地图、欧几里得几何”，从而博得了“别人对他的好感”。〔美〕费正清：《美国与中国》（第四版），张理京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9年版，第141页。）

国引发的种种冲突并未停息，大大小小的教案时有发生。在这种情况下，基督教在本土化方面作出了尝试与努力。1919年五四运动后，为应付中国民族觉醒的新高涨，天主教实施了“中国化”的措施，“教皇本笃十五下令要中国的天主教各修会尽量启用中国籍的神职人员”。1922年5月在上海召开的全国基督教大会，提出了建设“本色教会”的主张，希望借此一方面“求使中国信徒担负责任”，一方面“发扬东方固有的文明”，从而“使基督教消除洋教的丑号”。后来，司徒雷登还联络一部分传教士向美国政府提议“脱离传教条约的保护”。^①

当历史的脚步走到1949年10月1日，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转变成中国共产党执政的新中国，中国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诗人胡风激动地欢呼“时间开始了”：“今天，中国人民的诗人毛泽东，在中国新生的时间大门上面，写下了但丁没有幸运写下的使人感到幸福而不是感到痛苦的句子：‘一切愿意新生的，到这里来吧。最美好最纯洁的希望，在等待着你们’……”^②中国的“新生”，使基督教本土化的“本土”内涵也随着改变。如果不能与时俱进，把基督教本土化的时间维度和空间维度结合好，难免会出现“物是人非事事休”的景象，即便是司徒雷登这样的“老革命”，也会遇到“新问题”。甚至可以说，司徒雷登面对的“新问题”，就是已经努力中国化并取得一定成效的基督教再度中国化的问题。这一次“本土化”的背景，是当代中国，是中国共产党执政的中国，是走向社会主义社会的中国。恰如胡风的诗歌所言，基督教“新中国”化的时间开始了，旧中国的宗教要努力在新中国获得“新生”。

“管中窥豹，可见一斑”。历史告诉我们，如果离开时代背景和具体条件，就难以正确地认识和处理宗教问题。就像丁光训在1984年谈论中共中央1982年19号文件时所言，“这个文件的一大特点正是它不从概念、定义出发，而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从中国的社会和宗教的现状出发”；“从实际出发最明显地表现在这一文件的取名：‘中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

^① 参见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91、301页。

^② 胡风：《时间开始了！》，载《人民日报》1949年11月20日。

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这说明文件“不是抽象地谈宗教问题，而是谈中国的宗教问题；不是泛泛地谈中国的宗教问题，而是谈中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问题”；“中国宗教问题有其特殊性，中国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问题更有其特殊性”。^①

二、第一至第三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完成宗教领域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遗留任务，肃清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势力对宗教的控制和影响，使宗教在新中国获得“新生”

1949年9月21日至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当时的北平^②召开。宗教界代表吴耀宗、张雪岩、赵紫宸、邓裕志、赵朴初、巨赞、马坚等人，与其他各界代表一起共商国是，讨论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这部具有临时宪法地位的重要文献。《共同纲领》对新中国的国体、政体以及各项方针政策，作出了具有历史意义的重大决定。关于宗教问题，总纲第五条郑重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有思想、言论、宗教信仰等方面的自由权；根据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第六章第五十三条规定：各少数民族均有“发展其语言文字、保持或改革其风俗习惯及宗教信仰的自由”。^③

将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载入《共同纲领》，得到宗教界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参加这次政协会议的邓裕志，不禁感慨地说：一个基督教界妇女能够和各界代表一起讨论国家大事，是“一个没有料想到的巨大变化”。会议讨论“宗教信仰自由”的场景，更是让她印象深刻：在讨论《共同纲领（草案）》时，宗教界代表高度关心涉及宗教的规定。大家在讨论中提出，草案只把宗教信仰自由方在一般人民权利中，不够明确；

①《学习“十九号文件”心得》（1984年），见《丁光训文集》，译林出版社1998年版，第386页。

② 1949年9月27日，会议通过了关于国都、纪年、国歌、国旗的决议，将北平更名为北京，作为新中国的首都。

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1949年9月29日），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2、11页。

只在民族政策中规定少数民族有宗教信仰自由，是不够的。佛教代表还提出，新中国以马克思主义为主导思想，在不信教的大背景下，在国家大法中明确规定人民享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非常有必要。根据这样的意见，会议对草案关于人民权利的规定，作出如下修改：将“信仰……的自由权”改为“宗教信仰……的自由权”。这使我深深感到，“不信宗教的共产党对有宗教信仰者的尊重”。^①

与此同时，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也意识到，将“宗教信仰自由”写进《共同纲领》并不等于宗教领域没有问题。相反，只有积极响应党和政府政府的号召，完成宗教领域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遗留任务，割断宗教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这“三座大山”的联系，肃清反动势力对宗教的控制和影响，使宗教成为信教群众自己的事业，才能真正实现宗教信仰自由。对此，以宗教界首席代表身份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吴耀宗，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坦诚地说：“中国人民解放了我们，宗教也应当大大的革新了。”^②邓裕志也认识到，“中国基督教受外国势力控制利用的局面”与“独立自主的新中国”不协调。^③

据赵朴初回忆，李维汉在招待中国佛教协会发起人时，也就《共同纲领》和人民政府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进行了详细的解释，这不仅包括（1）“政府对于宗教是采取保护政策，今天保护，将来也仍然保护”；（2）宗教信仰自由就是“信教的和不信教的、信这个教的和新别个教的、本来信这个教而改信别个教的，都有自由，都受到保护”；（3）“正当的宗教活动，政府都不加干涉”；而且包括（4）“宗教界必须划清敌我界限”，“不能认为要保护宗教，于是连教徒中的反革命分子也加以保护，这是要严格区别的”，要认识到“宗教界有了反革命分子，对宗教本身也

① 邓裕志：《关于我参加新政协前后的回忆》，见石光树编：《迎来曙光的盛会——新政治协商会议亲历记》，中国文史出版社1987年版，第195—196页。

② 参见商恺：《中国人民政协代表访问记》，载《人民日报》1949年9月29日。

③ 邓裕志：《毛泽东影响我一生》，见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编：《毛泽东在上海》，中共党史出版社1993年版，第125—126页。

是有损无益的”。^①

就当时的实际情况而言，完成宗教领域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遗留任务，主要是在基督教、天主教中开展反帝爱国运动，使之逐步走上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道路；在汉地佛教、道教、藏传佛教和伊斯兰教中开展宗教制度的民主改革，废除宗教封建特权和宗教压迫剥削制度。在明确这一点的同时，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提出了一系列积极而慎重的方针，反复强调要注意坚持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反对用行政命令的办法处理宗教问题。比如，1950年6月10日，中共中央转发的乌兰夫、刘格平《对新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的意见》指出：少数民族的宗教问题与其“落后的经济、文化及社会状况”密切相关，是一个“历史性、民族性的群众思想信仰问题”；在“经济、文化未得到相当的发展、人民的觉悟未大大提高”以前，宗教在少数民族的社会生活中将会“保有深刻的影响”。因此，处理少数民族的宗教问题应该“十分审慎，切忌急躁”，毫不动摇地“坚持信教自由政策”，“不要轻言改革”。^②1950年8月19日，中共中央又在关于天主教、基督教问题的指示中强调：尽管马克思主义者是“彻底的无神论者”，但一贯将宗教问题当作一种“有历史必然性的社会问题和群众问题”来处理，从来是“反对单纯地依靠行政命令简单急躁的办法来处理”。^③

随着新中国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和镇压反革命三大政治运动的开展，党和政府在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前提下，要求宗教界积极参加到各项运动中来，以彻底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历史任务。1950年6月6日，毛泽东在七届三中全会上强调土地改革的重要性，并列出了新中国土地改革的敌人，包括（1）“帝国主义”；（2）“台湾、西藏的反动派”；（3）“国民党残余、特务、土匪”；（4）帝国主义设在中国的教会学校，原国民党文化教育机构中的反动势力和“宗教界中的反动势力”。在毛泽东看来，

① 参见《关于中国佛教协会发起经过和筹备工作的报告》（1953年5月30日），见《赵朴初文集》（上卷），华文出版社2007年版，第52页。

② 《乌兰夫刘格平对新疆少数民族宗教问题的意见》（1950年4月14日），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241—242页。

③ 《中共中央关于天主教、基督教问题的指示》（1950年8月19日），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354页。

这些是“够大够多”的敌人，同这些敌人作斗争将是很激烈，是“历史上没有过的”。^①这势必对宗教工作和宗教界提出新的要求。^②

朝鲜战争爆发后，毛泽东经过反复考虑，决定出兵朝鲜。随后，美国政府决定冻结中国在美国的财产，并对中国实施经济封锁。中国政府也迅即作出回应，宣布管制美国在华一切财产、冻结美国在华公私存款，并通过了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构及宗教团体的方针的决定》、《接受外国津贴及外资经营之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登记条例》等文件，以彻底“肃清美国帝国主义在中国的文化侵略影响”^③。

1951年1月16日至25日，第二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李维汉在1月15日的预备会议上指出，会议的一个中心议题是“反美帝统一战线”，强调“这次全国性反美爱国运动的普及与深度是历史上所没有的，特别是工商界、与宗教有关的教会、学校、团体、及受过英美教育的教授等参加，范围是很广泛的。我们要利用这个有利时机，把运动开展得更广更深，彻底揭发帝国主义的侵略面目”。^④1月17日，胡乔木到会讲抗美援朝问题，提出“要把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各种影响连根铲除”，他特别提到天主教、基督教的问题，认为“中国教会中的反动分子只是极少数，绝大多数是可以争取的，重要的办法就是同他们的领袖人物公开谈判。对他们说，你拥护政府，政府就保护你，中央人民政府决定在各地成

① 《不要四面出击》（1950年6月6日），见《毛泽东文集》（第六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73—74页。

② 1952年8月4日，毛泽东在全国政协常委一届三十八次会议上明确提出，要对宗教界人士进行教育，使他们提高思想认识，不要“上帝国主义的当”，“站在敌人方面”。他还说佛教虽然同帝国主义的联系较少，但它和封建主义有联系，所以也要进行教育。比如在土地改革中，“反封建就反到了和尚，受打击的是住持、长老之类”。他还表示自己虽然不信佛教，但“不反对组织佛教联合会，联合起来划清敌我界限”。（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著作专题摘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091页。）

③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文化教育救济机关及宗教团体的方针的决定》（1950年12月29日），见《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第443页。

④ 中共中央统战部研究室编：《历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概况和文献》，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第38—39页。